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PPO CHINA RESOURCES LIMITED

力寶華潤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

內幕消息公佈

解除控股股東作出之股份押記

本公佈乃力寶華潤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9日及2018年10月12日之公佈，內容乃有關Skyscraper Realty Limited（「Skyscraper」，力寶有限公司（「力寶」）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抵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股份」）予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貸款人」），作為貸款人授予力寶之若干融資之抵押品（「押記」）。本公司已獲Skyscraper通知，押記於2025年4月7日獲解除。

於本公佈日期，Skyscraper擁有689,018,438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74.99%，並在上述解除押記後，Skyscraper持有之股份概無作出任何抵押。

承董事會命
力寶華潤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李國輝

香港，2025年4月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李棕博士（主席）、李聯煒先生（副主席）、李國輝先生（行政總裁）、李小龍先生及李江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念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英傑先生、容夏谷先生及吳敏燕女士。